

##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2年6月27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

（三）公司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3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潘世斌先生主持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关于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土地收储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，本次土地收储事项是应台州中央创新区建设需要，公司所属土地属于政策性收储对象，且公司有能力对前述土地上的生产线在搬迁期内进行适当妥善安置，同时有利于公司统筹整合资源，优化资产负债结构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。交易价款是依据评估报告和双方友好沟通，我们认为本次交易价格合理，本次事

项的审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土地收储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7月1日